

扶沟县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年，我县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通过扶沟县政务网和政务新媒体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487条。其中，概况类信息0条，政务动态信息1067条，信息公开目录信息420条，解读信息22条。共上报市政府网站信息416条，被采用361条，采用率86.8%。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全县共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7件，其中扶沟县人民政府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4件，包屯镇人民政府收到申请3件。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0件。

（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扶沟县人民政府积极推进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的落实，出台并印发了《扶沟县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同时严格按照时间节点，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全县26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汇编工作。组织人员对26个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落实情况进行跟踪评估，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完善目录，不断增强操作性、时效性，进一步打通了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为增加与市政府的交流互动，我县根据要求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并于2021年底着手对扶沟政务网进行迁移改造。目前，全新的扶沟政务网运行良好，适应现代社会发展需要的公开形式。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工作考核、社会评议情况

修订完善了《扶沟县政务公开工作制度》，从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编制、保密审查、政府网站运维、政务新媒体监管、责任追究等方面，为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制度保障和发展遵循，增强政府重大决策的透明度，确保利益相关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7	0	3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12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92		
行政强制	2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473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7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7	0	0	0	0	0	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7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1	0	0	1	5	0	2	0	7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对照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仍然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重大政策解读方式创新有待加强，还不能优质高效满足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的需求。二是公开平台建设实效性仍需提升，对新形势下如何发挥政务新媒体作用方面研究得不够透彻，政务新媒体的主流阵地作用还没有充分发挥。三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协调、指导、推进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前瞻谋划、系统谋划工作还不够。

2022年我县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为统领，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做好政策宣传解读，持续做优做强公开平台，全面夯实工作基础，以务实有效的举措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规定，我单位本年度未收取相关费用。